

博爱县人大常委会文件

博人常[2018]18号

博爱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博爱县2017年县级财政决算的决议 (2018年9月11日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通过)

博爱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，听取了县财政局长杨海广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博爱县2017年财政决算和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》，并结合县审计局局长黄凌受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2017年度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》，对2017年度县级财政决算情况进行了审查。会议同意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提出的《关于博爱县2017年县级财政决算的初步审查报告》，决定批准2017年县级财政决算。

博爱县人大常委会

2018年9月18日